

科左中旗交通运输局



左交字[2024]14号

关于加强春节、春运期间安全生产、消防 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通知

局属各二级单位、各交通运输企业：

为进一步加强春节、春运期间安全生产管理、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周密组织、加强领导。深入贯彻1月22日国务院安委会、应急管理部全国安全防范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事故教训，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责任，全力抓好春节、春运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局属各二级单位、各交通运输企业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部署安全生产、消防检查和各类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务必引起高度重视，深入分析研判风险变化，严密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二、重点工作。一是切实增强抓好安全防范工作的政治责任感。结合近期事故集中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入研判风险、分析形势，突出交通运输行业领域、重点

场所、重点部位，深入排查整治风险隐患，把安全责任措施压紧压实到每个社会单元和企业岗位，坚决遏制事故、稳控形势，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要严密措施、严格监管，全面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部位风险隐患排查。突出抓好“两客一危”企业和车辆、旗内主要公路通道、交通运输人员密集场所监督检查工作，迅速开展火灾、车辆运行安全隐患排查，督促机关办公场所、交通运输企业营业场所开展老旧电气线路改造、危旧建筑加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等的全方位排险除患，组织联合检查组深入基层末梢，帮助排查火灾隐患，强化安全宣传，防止火灾、中毒造成群死群伤。突出春节、春运特殊时段安全和消防管理特点，制定完备的监督检查和应急处置预案，确保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稳定；二是要举一反三、深化治理，坚决稳控交通运输行业领域安全，要组织执法力量直插现场、突击检查，抓一批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走过场、消防安全措施形同虚设等典型案例，同时坚持严格执法与指导帮扶并重，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要紧盯重大危险源、高危细分领域和危险品运输等重点环节，落实重大隐患排查整治闭环管理。各监管部门要对交通运输企业保持监管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经营行为；三是要周密细致、动态管控，扎实抓好春运交通运输安全。聚焦事故多发环节，针对载客量交通工具，督促运营企业严格细致做好检修维修和保养，强化岗位人员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确保处于安全可靠的良好状态，同时对非法营运、“三超一疲

劳”、农用车载人等严格监管执法，重拳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做好恶劣天气下管控疏导，完善恶劣天气条件下应急调度流程，科学有效处置临时停车等各类突发情况，动态开展客流监测和风险研判，雨雪冰冻、大风团雾等恶劣天气及时发布预警，强化危险路段安全疏导管控，严防群死群伤。

三、注意事项。局属各二级单位要依据《人员密集及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消防安全检查要点》（附件 1）立即组织开展本职责范围内的消防安全检查工作，并形成隐患治理责任清单，每月 15 日、30 日报旗交通运输局安全股。要根据《2024 年春运、春节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调度台账》（附件 2）做好道路运输、公路养护、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应急值守等 4 个方面的工作，并于每月 30 日前报旗交通运输局安全股。各交通运输企业要立即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消防隐患自查工作，对发现的隐患问题立即整改，对主体责任不落实，不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一律按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此通知

附件 1：《人员密集及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消防安全检查要点》

附件 2：2024 年春运、春节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调度台账》

科左中旗交通运输局

2024 年 1 月 26 日



附件 1

人员密集场所及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消防安全检查要点

1. 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是否依法办理消防行政许可手续;是否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明确消防管理人员,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
2. 交通运输营业场所疏散通道、消防车通道、防火分区、防火间距等应符合有关消防安全技术要求;是否按规定维护保养,确保消防设施、冷却系统保持正常运行;避雷、防静电设施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3.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是否保证 24 小时双人值班,持证上岗,掌握应急处置程序和设施设备操作技能。
4. 是否落实使用明火的管理措施,是否制定和落实夏季防火防爆措施。
5. 是否对电器线路和储存和输送的设施、装置和管线等进行定期维护、检测,确保完好正常。
6. 危险化学品物品储存、装卸和生产是否建立并严格遵守操作规程,是否有违规储存、操作的现象。
7. 是否定期组织员工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是否对专兼职管理人员和操作、保管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等重点岗位人员进行专项培训。
8. 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是否依法建立消防应急队伍,根据单位应急救援需要配备必要的器材、装备和泡沫液等灭火药剂,是否制定灭火和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

2024 年春运、春节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调度台账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审核人: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类别	工作任务	推进情况
1	道路运输方面	加强运营路线天气状况和道路通行情况的关注,对达不到车辆安全通行条件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暂停或者调整线路	
2		督促运输企业加大驾驶员培训力度,对参与春运工作的驾驶员要开展一次全面安全培训,不断提升驾驶员应急驾驶操作技能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	
3		加强对车辆安全性能,企业对所有投入春运的车辆要开展一次全面二级维护,并做好行车前、行车中、收车后的技术状况检查和维护,及时消除车辆安全隐患,坚决杜绝车辆“带病”上路,对车辆安全例检、客车出站检查、行李包裹安检、车辆动态监控等关键环节要开展一次全面隐患排查整治,逐车、逐线、逐站开展全面深入排查,确保相关设施设备功能正常,安全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4		客运站要强化客流引导,优化流线组织,根据客流情况及时增加进出站口、安检、售票窗口等关键部位服务力量,避免人员聚集。	
5		加强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应用。督促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按每趟次运输实际情况及时、准确和真实的填报电子运单,对于电子运单覆盖率低于 90%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一律停业整改。	
6		督促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认真落实落实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动态监管制度,强化对车辆运行和驾驶员的监管,及时提醒驾驶员纠正超速行驶、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督促企业建立健全车辆动态监控台账和违法违规台账,并对驾驶员违规行为进行惩处。	
7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治理工作方案》、《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内蒙古自治区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集中整治方案》的有关要求,及时上报工作总结	
8		城市轨道交通要加强重点车站客流监测,明确大客流量控制预警、风险管控措施及解除条件,加强行车组织与客流组织衔接,防治车站客流过度聚集。	不涉及

9	公路养护方面	加强形势研判, 提前落实各项部署和防控工作, 制定秋冬季雨雪、寒潮大风等极端恶劣天气下公路通行应急保畅方案, 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及超限超载治理力度, 确保各项责任落实到位。	
10		加强公路巡查, 全面准确把握公路设施技术状况, 对路面坑槽、沉陷、桥头跳车等严重影响行车安全的病害采取有效措施集中进行处置, 对排水系统进行全面疏通, 防止泄水孔堵塞而造成路面、桥面结冰, 修复完善波形护栏、防炫网、隔离栅及标志标牌等安全设施, 确保公路设施处于良好状态。	
11		继续抓好交通运输部“公路独柱墩桥梁运行安全提升、公路隧道提质升级、提升公路桥梁安全防护能力及提升连续长坡下坡安全通行能力四个专项行动”, 结合近期全国发生的公路、隧道交通事故教训, 举一反三, 加大国省干线临水临崖路段、桥梁、隧道、沿线安全设施及重要路段的安全风险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 尤其加强隧道和隔离栅等公路设施存在问题的整治, 切实提高干线公路安全通行、安全防护能力。	
12	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方面	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落实应急抢险队伍、应急物资准备工作, 强化演练, 遇突发恶劣天气, 重点抓好易积雪、结冰路段、事故多发路段和重点路段的除雪除冰和防滑工作。并做好恶劣天气的预警和通信信息发布, 落实值班制度, 确保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 有效应对和高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13		组织精干力量做好冬休期营运便道、保通便道养护, 提升便道通行能力, 保证车辆运行通畅, 避免因冬休期间特别是元旦、春节前后车流增大引起的交通堵塞、交通事故。对于现场施工便道和施工现场, 要做好休工封闭措施, 落实安全巡查, 防止社会车辆误入。对冬季仍在开展冬季备料等施工活动的项目, 要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 加强现场巡查, 确保冬季施工生产安全。	
14		各在建项目要建立健全人员退场方案, 有序开展退场工作, 积极与属地防疫等相关部门对接, 保障退场人员及时、平安返乡。安排冬季留守人员, 做好冬休期间日常消防、安全、防漏电、防煤气中毒、防食物中毒等重要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工作, 指导督促留守人员做好个人防护。	
15	应急值守方面	结合各地实际, 强化底线思维, 考虑到最不利的情况, 坚持科学分析、动态研判、抓住关键, 精准施策, 调整完善应急预案, 充实保障应急力量, 与应急准备的充分性, 防范管理的严密性、处置措施的有效性, 应对各种不确定因素。	
16		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值班员 24 小时在岗值班制度, 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和事故险情, 做到及时响应报告、妥善应对处置。	